

证券代码： 600909

证券简称： 华安证券

公告编号： 2025-024

##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
- 批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后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064,037,299.44 元。结合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上市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 元（含税）。2024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5 年 3 月 10 日期间，公司实施了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为目的的股份回购，公司实施股份回购并减少注册资本后，总股本为 4,678,398,031 股（详见公司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

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6）），以此为基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 467,839,803.1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467,839,803.10 元（含税）。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100,245,252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568,085,055.1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38.24%。此外，公司本年度不进行送红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3.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两个月内派发 2024 年度现金红利，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的，应当披露以下指标并说明公司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 项目                         | 2024年            | 2023年度           | 2022年度           |
|----------------------------|------------------|------------------|------------------|
| 现金分红总额（元）                  | 467,839,803.10   | 469,766,629.10   | 469,766,297.00   |
| 回购注销总额（元）                  | 0                | 0                | 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485,532,899.49 | 1,274,434,873.21 | 1,182,443,297.32 |
|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 4,064,037,299.44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 1,407,372,729.20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 否                |                  |                  |

|                                                      |                  |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br>(元)                              | 0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 1,314,137,023.34 |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br>购注销总额(元)                         | 1,407,372,729.20 |
| 现金分红比例(%)                                            | 107.09           |
|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 否                |
|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br>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br>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否                |

###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一次会议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规定，有利于兼顾股东投资回报及公司长远发展，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华安证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本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尚需通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 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华安证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相关监管规定以及《公司章程》要求，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

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